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7月18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公直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》；

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调整，优化公司资本结构，降低整体财务成本并提升经营效益，公司拟对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永晟”）进行减资。深圳永晟注册资本将由115,276.07万元减资至78,387.73万元。其中，公司对深圳永晟减资45,048.20万元，对应减少注册资本为36,038.56万元，减少资本公积9,009.64万元，减资后公司直接持股80.9516%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计持股比例仍为97.6963%。本次减资完成后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5年8月4日（星期一）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详见同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九日